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呂俊潔  
電話：02-7736-6131  
電子信箱：psilov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處字第1110008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人事服務網改版說明、待辦事項行事曆系統操作手冊、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改版說明(一般人員)、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改版說明(人事人員)  
(A09000000EUED4200\_1110008711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UED4200\_1110008711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UED4200\_1110008711\_senddoc2\_Attach3.pdf、  
A09000000EUED4200\_1110008711\_senddoc2\_Attach4.pdf、  
A09000000EUED4200\_1110008711\_senddoc2\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新改版之「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」、「待辦事項行事曆系統」與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（MyData）」，預定於111年2月14日起正式上線提供服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月20日總處資字第111500002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人事機構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(含附件)

